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南投分署 函

地址：542016南投縣草屯鎮新庄里史館路
456號

承辦人：鄭文惠

電話：049-2365226分機2123

電子信箱：f0401308@forest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0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投管字第113411143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20241030101309132 (1288257_1134111431_1_ATTACH1.pdf、
1288257_1134111431_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為本分署執行「國有林地暫准放租建地、水田、旱地解除
林地實施後續計畫」專案檢討解除編號第1704號土砂捍止
保安林一部面積0.116028公頃案，惠請貴單位協助公告
週知暨徵詢意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113年10月23日林管字第
113222901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凡有直接利害關係者對本案有異議時，得自公告日起30日
內向貴單位或本分署提出意見書，逾期不予受理；並請於
公告30日期滿後，將公告結果函復本分署以利續處。

正本：彰化縣政府、彰化縣社頭鄉公所、彰化縣二水鄉公所

副本：本分署秘書室、竹山工作站



農業處 收文:113/10/30



1130423285

2 附件隨送